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

放棄錄取資格申請書

准考證號		姓名		性別		電話	
本人因故自願放棄 貴校 115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考試 系所 組之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自願放棄錄取資格原因： ☐ 正取其他學校，校系組名稱：_____ ☐ 備取其他學校，校系組名稱：_____ ☐ 其他：_____ 此致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 考生簽章：_____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			

第一聯 本校存查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

放棄錄取資格申請書

准考證號		姓名		性別		電話	
本人因故自願放棄 貴校 115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考試 系所 組之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戳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				

第二聯 考生存查

注意事項：

- 錄取生如欲辦理放棄錄取資格，請填妥本申請書後，親送或掛號寄達本校教務處註冊組，並檢附貼足掛號郵資之回郵信封 1 個，以便回覆。
- 本校將申請書第一、二聯蓋章後，第一聯留本校存查，第二聯寄回考生。
- 錄取生於放棄後，該名額本校即依序通知備取生遞補錄取，已放棄之錄取生不得申請回覆，務請審慎考慮。